

臺中市政府第 698 次市政會議紀錄

- 壹、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30 分
- 貳、地點：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
- 參、主持人：盧市長秀燕
- 肆、討論提案：3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，均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（詳如附件）

伍、市長致詞暨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- 一、今日頒贈「服務滿 40 年獎座」，表揚賴副市長、地稅局沈局長、警察局吳局長與陳副局長、消防局戴副局長、法制局張副局長、農業局蔡副局長、客委會魏副主委、新社區公所林區長等人。「40 年公務生涯」是一個令人敬佩的里程碑，代表將一生當中大部分的青春都奉獻給了公務體系，本人謹代表市政府及全體 286 萬市民，向這些資深同仁致上最誠摯的感謝，感謝他們在崗位上兢兢業業、克盡職守，為臺中市的發展奠定穩固基礎。（[辦理機關：本府各機關](#)）
- 二、臺中市治安表現再獲中央肯定，在警政署最新公布的 114 年度評核中，本市在打擊詐騙、交通安全維護等方面，都獲得亮眼的成績；打詐方面，多次在全國同步掃蕩行動中拿下「查扣金額六都第一」，並連續三年獲警政署評核為「偵防詐欺犯罪工作-特優」；交通方面，榮獲「交通安全宣導執行計畫-全國特優」，也獲得交通部頒發「降低交通事故死亡人數達標獎」及「交通執法 6 單

項成績優秀獎」。臺中市加上就學、就醫與居住人口，總人口數已逾 300 萬，治安任務相當繁重，感謝警察局吳局長帶領團隊堅守崗位，為城市安全努力付出，讓市民安心生活。(辦理機關：交通局、警察局)

三、12 月 19 日臺北捷運隨機傷人襲擊事件造成 4 死 11 傷，引發全國關注與民眾不安，市府於事發第一時間即啟動跨局處應變機制，由警察局、交通局、消防局、民政局等進行「第一階段維安應變作業」，成立 96 個維安據點，加強重要交通節點與公共場所之安全防護。值得一提的是，昨日本人接獲市民反映，其家中就讀國中的孩子於假日搭乘捷運前往商場時，即明顯感受到警力進駐與巡守，顯示市府即時啟動維安應變，確實發揮保護市民的效果。臺中每年年底的大型活動向來眾多，除了正在進行的耶誕節系列活動外，由於新春將至，更有一連串大型節慶活動陸續登場，每場活動動輒數萬人，去年跨年晚會甚至湧入近 50 萬人，因此我們宣布正式啟動「第二階段維安應變專案」，將維安級別由平日巡邏擴大至跨局處的專業部署。(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交通局、警察局、消防局、本府各機關)

四、關於本次「第二階段維安應變專案」，我已指派鄭副市長統籌整合，針對大型活動場地推行「四大安全方案」：

- (一)建立「細胞簡訊發送機制」，必要時向民眾示警。
- (二)完善城市監視系統，立即盤點本市 7,322 組監視器，力求 2 日內修復完成，大型活動勘查地形、制高點監控。

(三)建立疏散動線圖及救護設備位置及設備。(四)盤點市府可用人力及建立警察、區里、保全的3層防護網。另外，由於臺中節慶活動本週就開始，為維護城市安全，市府已做好各項維安準備，並再次提醒市民注意「安全五大須知」：第一：認清自己的位置與疏散路線；第二，隨身準備簡單照明設備，如手機或手電筒；第三，若發生事故，立即撥打110；第四，依照現場指揮疏散，切勿推擠；第五，確實遵守禁帶物品規定。提醒參加活動的民眾，入場後要先行注意所在位置，倘主持人宣布疏散時，才能做到迅速離場。市府全力以赴做好維安應變，除了要求主辦單位加強活動場地的照明設備，做好各場地的「地檢」工作之外，更要做好「人檢」，也就是部分活動可能對加民眾進行簡單的安檢，請大家配合，讓活動能順利進行，大家開心過年、過節。(辦理機關：警察局、本府各機關)

五、今日新聞局「臺中Hi8全城開趴－2025臺中耶誕嘉年華暨2026臺中跨年晚會」專案報告，臺中近期推出「全城開趴」系列活動，包含「臺中耶誕嘉年華」、「臺中最強跨年夜」，並協助辦理「五月天演唱會」及「頑童演唱會」，同時亦規劃「台中購物節」、「綠美圖開幕」、「元旦大國旗升旗典禮」及「中臺灣燈會」等共計8項大型活動，為擴大節慶效益並延伸活動熱度，市府進一步串聯多項系列活動同步辦理，以燈會為例，包含民政局沙鹿燈會、石岡燈會、水利局豐原陽明大樓周邊佈燈，

以及元宵節中央公園大型燈會等，由於規模龐大，因此需投入大量人力與物力資源，且近期北捷隨機傷人事件引發社會高度關注，市府在活動安全與維安工作上的責任亦相對更加繁重。另外，在「臺中 Hi8 全城開趴」活動期間，市區各處可見「8」元素設計，象徵「見 8 就發」，展現城市節慶氛圍，市府將兼顧活動精彩度與安全維護，讓民眾在安心無虞的環境中迎接新的一年。（辦理機關：民政局、水利局、觀光旅遊局、新聞局、沙鹿區公所、石岡區公所、本府各機關）

陸、散會(上午 10 時 7 分)

附件：

臺中市政府第 698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（114 年 12 月 23 日）

案號	機關	摘要	決議
墊建 01	建設局	內政部全額補助本局所報「114 年 7 月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」及「114 年 8 月楊柳颱風」公共設施復建(C2 村里聯絡道路)所需經費案，計 1 億 1,204 萬 7,000 元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社 01	社會局	衛福部 115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全額補助本府社會局辦理「布建未成年人傷害直系尊親屬（APV）案件服務資源」78 萬 9,500 元整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
墊衛 01	衛生局	衛福部國健署全額補助本局辦理「114 學年度補助地方推動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試辦計畫」（自核定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），核定經費分別為 114 年度 44 萬 500 元及 115 年度 418 萬 4,650 元，合計 462 萬 5,150 元，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，敬請審議。	照案通過，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。